

# 啟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上午九時。

地點：新竹縣竹北市復興一街 251 號 5 樓(寰宇廳)。

### 一、報告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四年營業報告，報請公鑒。

說明：本公司一〇四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第 9 至第 10 頁。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四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公鑒。

說明：本公司一〇四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二)第 11 頁。

####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四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報告，報請公鑒。

說明：1、依據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二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分派董事酬勞。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2、本公司一〇四年度擬分配董事酬勞金額為新台幣 1,200,000 元及員工酬勞金額為新台幣 8,820,809 元，並全數配發現金。

### 二、承認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四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

說明：1、本公司一〇四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編竣並提報董事會通過在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裕峰會計師及蔡美貞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並出具會計師查核報告

書。

2、一〇四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三)第 12 頁至第 18 頁。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四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

說明：1、本公司一〇四度盈餘分配案，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擬具分配如下表。



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43,027,305
加：一〇四年度稅後純益	78,728,234
可供分配盈餘	121,755,539
減：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10%	7,872,823
股東紅利-股票	-
股東紅利-現金	70,855,411
期末未分配盈餘	43,027,305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 2、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稅後純益新台幣 78,728,234 元，依公司章程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7,872,823 元，擬分配現金股利新台幣 70,855,411 元，每股股利約 3.12 元，配發不足 1 元之畸零款合計數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調整之。
- 3、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 4、若本公司於除息基準日前買回本公司股份或現金增資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致使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決議：

### 三、選舉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補選獨立董事案，敬請 審議。

說明：1、原獨立董事莊家峯先生預計於 105 年 06 月 20 日辭任獨立董事，故擬於 105 年股東常會補選 1 名獨立董事。

2、獨立董事候選人相關資料簡介如下：

候選人 類別	候選人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 股數 (股)
獨立董事	李坤彥	普渡大學電機與 資訊工程博士	國立台灣大學工 程科學及海洋工 程學系 副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工 程科學及海洋工 程學系 副教授	0

3、新選任之獨立董事於股東常會選任後隨即就任，任期自民國 105 年 06 月 21 日起至民國 107 年 01 月 12 日止。

決議：

### 四、討論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案，敬請 審議。

說明：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

決議：

### 五、臨時動議

### 六、散會